

善园入驻机构理事长联席会议制度

(二〇一六年九月六日，第一届理事会第二次审议通过)

本联席会议的发起会员均为落户善园的公益慈善机构，其共同愿景均为“善善与共，天下大同”，其业务定位分别为资助型、平台型、服务型、项目型不等，为有效发挥资源共享作用，以节约成本、减少环节、提高效率，共同发起设立“善园联席会议”。为规范运行，特拟订以下会议制度。

一、善园联席会议(下称:联席会议)是由鄞州银行公益基金会、宁波 778 创业资源中心、宁波市善园公益基金会、浙江乐善公益园等落户善园的公益慈善机构联合发起、自愿参与的会议。

二、联席会议旨在加强联席会议成员联系与沟通，相互学习借鉴经验，研究探索新经验、新方法。

联席会议议事内容主要有：学习、贯彻国家的法律、法规;传达、落实上级有关文件或会议精神；沟通、通报涉及机构间共性问题的重大情况；协调解决各机构开展公益慈善活动中的有关问题；分析公益慈善活动中存在的倾向性问题，研究改进开展公益慈善活动的方式、方法;监督、检查、考核各成员单位执行联席会议决议的情况。

三、联席会议采取自愿参与的方式，有意向参与的机构在征得原会员同意后即可加入，在联席会议成员期间，享受联席会议成员的一应权利和义务。

四、联席会议一般每月召开一次，特殊情况可提前或推迟召开，但一季度至少召开一次。会议主席由成员机构理事长轮流担任，会议视需要邀请成员机构的高管人员参加。

五、本联席会议制度经成员机构代表签署后执行，修改时间同。

善园联席会议发起机构：

宁波鄞州银行公益基金会

宁波 778 创业资源中心

宁波市善园公益基金会

浙江乐善公益园

二〇一六年九月六日